

惠来县前詹镇人民政府

迁坟公告

根据惠来县人民政府《惠来县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（惠府征补告[2026]8号）文件要求，为推进城镇开发建设，带动区域的社会经济发展，现需对前詹镇沟疏经济联合社相关红线范围内的坟墓进行迁移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迁坟范围：拟征收土地位于前詹镇前詹镇沟疏经济联合社，范围详见附件。

二、请上述范围内的坟主或坟主亲属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向村委会登记并自行迁坟，逾期仍未迁出的视为无主坟处理，将统一组织进行迁移。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，由坟主或坟主亲属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镇政府联系人：方同志，联系方式：13822001554

沟疏村联系人：方同志，联系方式：19820527875



惠来县2023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附图

